# 读《人生》感悟

来源：网络 作者：独坐青楼 更新时间：2024-07-30

*第一篇：读《人生》感悟面对困难要坚持——读《人生》感悟上海建平实验中学初一（4）班 陆徐皓 50347705云山路835弄20号401室http://24ise.com/ 指导老师:曹冠华《人生》作者:路遥“阿里巴巴”的马云由这本《人生》...*

**第一篇：读《人生》感悟**

面对困难要坚持

——读《人生》感悟

上海建平实验中学

初一（4）班 陆徐皓 50347705

云山路835弄20号401室

http://24ise.com/ 指导老师:曹冠华

《人生》作者:路遥

“阿里巴巴”的马云由这本《人生》激励成就了个人的伟业。我于是在这个寒假拜读一下，希冀能够有所启发。

当午后的阳光照进我的窗，我终于在今天的下午读完这本书，自然而然地，就想写一篇读后感了。

路遥，这位土生土长的陕西农民，用他对那片黄土地的火热的感情，写下了农民的酸甜苦辣，更写出了世间难得可贵的情感。

《人生》这本书叙述了主人公高加林本来是民办小学的教师，却被村里的大能人高明楼的儿子顶替了，成了农民，却又不甘心一辈子作农民，终于有机会到县城里作记者，却又被人告发是走后门，最后回到农村。这其中还包含他与村里二能人女儿刘巧珍、还有和城市女孩黄亚萍之间的情感。

高加林从小就在县城读书，因此接触到了村子外面的生活，眼界比较开，心眼比较活；高考落榜之后，又在村里的民办小学里当教师，期间可以读读写写，所以他与村子里的其他人比起来，有一种文化差异，村里的其他人太闭塞，只知道在农村里生活；而他不然，他要到城里去，他不想当农民，他想要离开农村……

读到这里，我明白人生，也许会走错，可是不管我们错到哪里，我们的亲人总是会在原来的地方等着我们，不离不弃。年轻的我们，也许有时会冲动。可是，请千万不要放弃属于自己的美好幸福，当我们回头时，曾经深爱我们的人和我们深爱的人，更值得珍惜。即使飞得再高再远，累了，倦了，伤了，也请不要忘记我们的亲人和家乡还是会像从前一样，永远的呵护着我们，保护着我们。

路遥在《人生》中引用了作家柳青的一段话：人生的道路虽然慢长，但紧要处常常只有几步，特别是当人年轻的时候。没有一个人的生活道路是笔直的，没有岔道的。有些岔道口，例如事业上的岔道口，个人生活上的岔道口，如果你走错一步，有可能会影响你人生的一个时期，甚至会影响你的一生。

我想，人生就如这段话一样，让我们慢慢去走，去体验，去感受其中的酸甜苦辣。直到有一天，我们老了，回首往事时能欣然一笑。直到有一天，我们老了，回首往事时嘴角能流淌出几个小小的故事，也不觉的遗憾。

夜色慢慢降临了，我缓缓地轻轻地合上了书……

《人生》——让我从此改变的书。

**第二篇：读《感悟人生》有感**

读《感悟人生》有感

在我阅读《感悟人生》后深有感触。从开始阅读到结束，我心中始终以自己最大的热忱，以自己纯净的心灵去汲取书中的点点滴滴和值得我学习的精华。

这本书是从季羡林老先生千万字的著作中筛选出这位著名学者、国学大师、东方文化大师的想法及成长经历。这不仅仅是季老先生的感悟，也是我们的心悟。它让我们学会了怎样去奋斗、探索，怎样追求理想与目标，也使我们看待生活、事物的眼光变得更加深邃。

书中，看似是先生在教育我们，但更多流露出的是他对下一代的关心与鼓励。他把自己成长、学习的全部经验无私地奉献给了每一位读者，使读者获益非浅。

读完这本书，老人的声容笑貌好像浮现在我眼前，他的金玉之言，将永久地刻在读者的心田，催人猛醒，激人奋进；读完这本书，犹如品尝醇美的甘露，自有滋味在其中，“世纪老人”非凡的人生经历，是一笔巨大的精神财富。

读完本书，我深深知道作为教育工作者本身需要学习的有很多方面，这需要本身的不断去阅读大量相关书籍，才能及时的充电，更好的为教育服务，无形当中也会提高自己的文学修养，从而提高自我，何乐而不为呢。

对我感悟最深的、启迪最大的是季老先生对人生的态度。他一共写了3篇“论人生”，每一篇都从不同的角度，不同的观察点洞察着人生的意义与美好。先生提出了“不完满才是人生”，还有他对人生意义与价值的一句评价：“如果人生真有意义与价值的话，其意义与价值就在于对人类发展的承上启下，承前启后的责任感”。从这些朴实、简洁的话语中，我们就能够体会到先生的气质与人品。他体会到了人生的真谛，更要告诉我们对待人生要有不懈的努力与强烈的责任感。

要想使人生变得有意义，就要有目标，想要达到这个目标，必须经过无数代人的共同努力。如接力赛，每一代人都有自己的一段路程要跑。又如一条链子，是由许多环组成的，每一环从本身来看，只不过是一个微不足道的个体，但没有这许许多多的个体，链子也就无法组成。

在人类社会发展的长河中，我们每一代人都有自己的使命和责任，而且是绝非可有可无的。这就是人生意义与价值的体现。季老先生虽已到耄耋之年，但正是由于老人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使他仍然笔耕不辍，他想把更多的“财富”留给下一代，让我们看到了老一辈的无私和博大，也从中《感悟人生》。

**第三篇：读《人生》感悟**

读《人生》感悟

生命是一袭华美的袍，爬满了蚤子。

——张爱玲

读过路遥的《平凡的世界》，感到路遥的文字很朴实，又很贴近农村，把农村的那种生活，很真实的再现在读者的眼前，同时你又能从那些一个又一个他所塑造的人物身上体会到一些什么，了解他们的内心，同时又能很真实的从文章中了解到那个时期的的政治形势和当时的时代特征。从《平凡的世界》里，我了解到一个有着自己特点的、顽强而执着的、出身贫苦的孙少平，他一生坎坷、经历无数。以及他的哥哥，孙少安，同样有能力却在感情方面有点懦弱的人，他它展现了农村新青年的精神风貌。还有润叶这个善良而固执的姑娘也给人留下了很深的印象。看了《平凡的世界》很好，所以就一直想看路遥的其他作品，同学跟我介绍说路遥的《人生》不错，值得一看。很凑巧，从一个学姐那儿借了这本书，很认真得把这本书读了一遍。

看完了《人生》，合上书本，我脱口而出的就出的这么一句话：人生入戏，无论你跑的多远，也许最终还要回到原点。

《人生》中的高加林，最初刚读到他时，他给我的第一印象就是怎么和《平凡的世界》中的孙少平这么像，一样出身贫家，一样有着满腹才华，一样的在村子里扎眼，一样的帅，一样的有股执拗的劲，但高加林似乎比孙少平幸福，又似乎比孙少平悲哀的多。高加林的一生中应该充满了矛盾与遗憾，孙少平比高加林经历了更多的坎坷，但

可以说他的一生是充实了的，并得到了他想要的生活。

在《人生》中的高加林，我感觉他就像是那个时代下玩偶，一直是被周围大量无形的线牵着走。在他身上，大起大落都发生了。这些都不是他自己所能控制的，是外界各种缘由造成的结果。他从一个民办教师变成了农民，又从农民变成赫赫有名的记者，最后又从记者变成一个民办教师。起起落落，中间又有多少变故和故事。

高加林高中毕业，没考上大学，由于是农村户口，他不得不离开自己已适应的县城里的生活，回到农村，由于民办教师需人，作为知识青年的他，很自然的成了一名民办教师，一切都过得很好、很顺利。可······人总是有私心的，同村的高明楼，在自己儿子毕业后，尽管高加林的教师工作做得很好，是学校里最好的一位老师，但依旧保不住自己的工作。高明楼以权谋私，很轻易的就让能力远不如高加林的自己的儿子三星顶替了高加林。这是其一，木偶般的，从民办教师瞬间转变为一个农民。

成为一个农民，又没有什么别的出路，空有一身的能力，抱负却无处去实现，只能用一个月的时间来颓废，做无用的抗争，无奈只能接受现实。即已是农民，有别无他法，只能顺从老老实实的做个农民，尽管他的心远远不能为这片土地所装满，他的心永远都想飞的更远，现实却总是残酷的。

文章从一开始就一直穿插着高加林叔叔这一人物，为下面高加林人生的一个转折点又是一个悲哀点奠定了一个基础。他的叔叔转业回到家乡，那些想拍马屁的人，为了巴结他的叔叔，自然地把途径转向

了高加林身上。知道高加林苦无出路，为高加林把路铺的平平，让高加林一下子来了一个质的飞跃，从一个下地掏苦力，去城里挑粪的一个地地道道的农民变成了一名记者。事实证明他是有能力的，他无论做什么，都会凭借着自己的那份执着与努力把事情做得很突出。他凭借着自己的写作能力，自己又不怕苦不怕累，把自己全部奉献给工作的干劲，很快他的能力就得到了赏识。一个年轻、帅气、又有能力的人总会容易引起注意。但他锋芒过于暴露，祸患也就会接踵而至。正由于他的事业路走的太好太顺太稳了，而他这个人却又是从记者这个行业中不明不白的冒出来的，是很容易被抓住小辫子的。一切都来得太快，正当他一切都春风得意的时候，他的一切又都瞬间消失了。高加林又经历了一个更戏剧化的转折，从人生的至高点摔到了人生的至低点。

在从民办教师——农民——名记者——民办教师的过程中，他经历了事业上的一个又一个的转折，人生中老天对他开了一个有一个的玩笑，他获得了一个又一个的教训，也失去了很多，最该归咎的应该就是这个社会吧，当时的那种环境吧。在当时那种大环境下，无奈自己又不能跳出那种环境，只能木偶般的挣扎着生活。

《人生》中的高加林最大的损失不仅是他事业的戏剧性转换，还有他情感心里的损失更加造成了他人生的的悲剧与遗憾。

因为高加林，受伤的人不仅有他自己，尤其是巧珍，连带受伤的还有黄亚萍与胡克南，他在县城的再次打乱了一切，让感情本来已经稳定的黄亚萍与胡克南分开，让胡克南承受了很大了的打击和伤害。

尤其让我感觉的是胡克南真的是个不折不扣的好人，尽管黄亚萍被高加林抢走了，他善良的放手了，就个自在那儿伤心难过，并且对高加林并不加怨恨。当他妈妈要揭穿高加林的底细时，他尽管受了很大的伤害，但还是尽力的去组止他妈妈，去给高加林报信，他可以说是《人生》中描写除巧珍外最真诚最善良的人了吧。高加林被调查了以后，只得重返农村。他的离开，又留下了黄亚萍一个人，我不禁的在想，高加林走后，黄亚萍的处境是多么的尴尬呀，她该何去何从？是重回胡克南身边吗？也许胡克南并不介意，会重新接纳她，像以前一样对她好，但她又应该怎么面对胡克南呢，哎，在以后的生活中难道不会受到影响吗？搞不清楚······

下面重点讲巧珍，她是里面最可怜的。巧珍对高加林可以说是付出了自己全部的真心，她不顾父亲极力的反对，在高加林最落魄的时候，选择跟他在一起。把高加林的遭遇当做是自己的遭遇，回去骂与自己有亲戚关系的高明楼，尽管他是自己亲姐姐的公公，甚至她当着姐姐的面来骂，她是真心而朴实的。她不考虑那么多，她把自己整颗心都放到了高加林的身上，她用她的爱帮助高加林度过了人生中的最低谷的那些难捱的时光。她的爱是无私的，是没有附加值的。她为高加林唱歌、不停的换衣服，在树下等他，用最朴实最简单的方式爱他，给与他动力，帮助他渡过难关，她无怨无悔。相比之下，黄亚萍就是完全不同的了，她是一个自私高傲的人，她是一个不能吃苦的人，她的爱是有条件的，她喜欢的是在县城里的名记者高加林，而不是在农村啥都不是的高加林。我相信她应该也是真心的但她真的很现实，她

更多考虑的是高加林的事业人生是怎么的，她高贵的小姐身子又怎会愿意承受那黄土地呢，最后把自己整到了一个尴尬的境地。

巧珍最后得到的结果，与她的付出是不成比例的，她为高加林几乎献出了自己的一切，她把自己所有能为高加林做得都做了，最能体现这一点的莫过于在巧珍嫁给马栓以后，得知高加林还要回到村子里来，担心高加林无法承受人生中这么大的落差，被高加林伤害的她挺着大肚子到处跑，只为让高加林能够继续当民师，不用受苦受累的去当农民。是的，爱一个人的最高境界就是让另一个人过得幸福，而永远把自己放在最后一位。同时，在高加林说出那番要分手的话时，以后一段时间中，巧珍的镇静更是爱高加林的表现，就像是那句话，最伤心的人并不是那个哭的最响的人，而是那个最沉默的人。不久巧珍就很快的答应了马栓的求婚，只有爱的至深又受伤的人才会如此迅速的嫁给一个自己从来没看得过眼的人吧，而这同时也抱复了高加林。

高加林最内疚的事不是失去了记者的优厚工作，不是黄亚萍，也不是重新回到农村当民办教师，哪怕是农民，而最无法面对的是巧珍，当初与她分手主要因为由于他当时的生活状态与在农村的巧珍完全不同，可以说是没有什么可以说话的话题，但我相信那些是容易克服的，那颗真心才是最难得的。巧珍是他遗失的珍珠，他对不起巧珍，是他为了所谓的前途，人由奢入俭难，由俭入奢易，他义无返顾的抛弃了巧珍。但他没预料到自己竟然有这么一天，还要回到这个差不多快被他抛弃的地方。巧珍与马栓的结合，是对他的一个讽刺，更加讽刺的是紧接着他从记者工作上重重的摔了下来，并且还靠着被他辜负的巧珍的努力，成为一名民办教师，同时黄亚萍没能陪他到最后。高加林也可以说是其中最可怜的人儿，他落魄的回到了农村，又处在那么一种相当尴尬的境地，是老天对他开的一个难以承受的玩笑，他的心理该承受多大的压力呀，并且这些是无法排解的。以前由民办教师变为农民时。有巧珍陪着他身边，而现在一切都变了，经历了这么多的事，家乡里的人看他的眼神都变了，巧珍也结婚了并且是被他逼出来的。他的前途经历了这么一遭可以说也全部都毁了，毫无希望。一切似乎都是绝望的，最后陪在他身边的也就只有他年迈的父母了，但他父母又如何抗拒村里人的眼光与议论，同样承担着他给带来的压力。唉······

人生的形态有多种多样的，有时它就是一个以时间为半径的圆，回到原点只是时间问题。要学会珍惜自己所拥有的，不要轻易丢弃，也许回到了原点后，会发现这个原点同地不同质，等失去了就再也找不回来了。

**第四篇：读《论语》,感悟人生**

读《论语》 感悟人生

民勤县大坝中学 薛 琴

无论做什么，态度至关重要。孔老夫子认为，追求学问首先在于爱学、乐学。孔子曰：“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即真正爱好学习的人，并以之为乐的人才能真正学好它。其次，要“学而不厌”。即学习要踏踏实实,勤奋好学而不感满足。再次，要专心致志，知难而进。读书的人要立志于追求道义、真理，要专心致志。另外还要虚心好学，不耻下问。从小学起，孔子的 “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择其善者而从之，其不善者而改之。”就深入我脑海。现在慢慢领悟到孔子的虚心向学与博大心胸是我学习快乐的源泉。

学习，自然要讲求方法。虽然每个人有自己的习惯与方法，但一些好的经验和精髓却是恒古不变的。如：“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温故而知新，可以为师矣。”这些耳熟能详的经典方法是现今很多人学习中不可少的经验技巧。

在学习中，与态度同样重要的就是实践过程。如果一个人只知道背诵，不懂得运用知识去实践，那学习就变得无意义了。正如孔老夫子所说“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只有把学习积累和钻研思考相结合，才能融会贯通，才能学得棒，运用得好。

如今，可读的书数不胜数，大到名家名著，小到期刊杂志。无论是怎样的书，其蕴含的道理，总有那么几点值得你去体会。无论在何种情况下，无论向谁，无论学什么，只要觉得对你有帮助你就可以去用心学习，体会。这就是一种态度，一种潜心求学的态度。或许，我现在的体会和实践还很幼稚，但每当隔一段时间，我再去读《论语》中的经典名句时，总会有一种新的感觉，感觉有一种理解上的升华。

《论语》，是人生的一部经典。在读它的过程里，我们可以反省，可以领悟，可以修正，可以明确我们该怎么做。校园里的我，面对诱惑，有着太多的不确定；面对名誉利益，有着道不明的情愫；面对处事，有着数不清的恐慌与害怕。不确定的事情太多，纠结的事也太多，殊不知，在屋子里，郁闷发呆、自寻烦恼的时候，我却浪费了宝贵的时光。所以，当我决定摆脱不良的负面情绪时，我再次选择了《论语》，选读了其中的某些章句。不知不觉中，心变得安静了，心里的疑问和迷惑慢慢在消失，对梦想的期待和努力的动力也在增加。慢慢地，我懂得了学习，懂得了自身修养和一些为人处世的方法。正是从《论语》中汲取了营养，我深深感受到经典给我的动力，我要努力实现自我，超越自我。这就是一种生活的态度。

生活，本来就是复杂的，有许多的事是不可预料的。但是，只要本着忠于自己，忠于实际，就可以从容面对失败和挫折，甚至赢得更漂亮的生活。那么，摆正自己的位臵，努力向前，那便不负一个真实的自我。

指导老师:黄详本

**第五篇：读简爱——感悟人生**

读《简·爱》——感悟人生

可以说《简爱》是文学史上的一朵奇葩，它以一种不可抗拒的美感吸引了成千上万的读者，影响着人们的精神世界，或者说它甚至影响了一些人的一生。

《简爱》是一部带有自转色彩的长篇小说，它阐释了这样一个主题：人的价值＝尊严＋爱。

这本小说，主要通过简.爱与罗切斯特之间一波三折的爱情故事，塑造了一个出生低微、生活道路曲折，却始终坚持维护独立人格、追求个性自由、主张人生平等、不向人生低头的坚强女性。

简.爱生存在一个父母双亡，寄人篱下的环境。从小就承受着与同龄人不一样的待遇：姨妈的嫌弃，表姐的蔑视，表哥的侮辱和毒打......这是对一个孩子的尊严的无情践踏,但也许正是因为这一切,换回了简.爱无限的信心和坚强不屈的精神,一种可战胜的内在人格力量。

不幸,在学习生活中,简.爱仍然是承受着肉体上的受罚和心灵上的催残.学校的施主罗可赫斯特不但当着全校师生的面诋毁她,而且把她置于耻辱台上示众.使她在全校师生面前丢尽了脸。但简.爱仍坚强不屈,化悲愤为力量,不但在学习上飞速进步,而且也取得了师生们的理解。

不久,简.爱又陷入了爱情的旋涡。个性及强的她同样保持着个人高贵的尊严,在情敌面前显得大家闺秀,毫不逊色,对于英格拉姆小姐的咄咄逼人,她从容面对。

简爱勇敢、独立、坚强、外表朴素却心思绵密，机智、敏锐，每一个眼神都具有穿透力、洞察人的内心。貌似平静，但内心深处有着十分绚烂而甜蜜的幻想。

尽管她家境贫穷，从小失去了母爱，父爱也很少，再加上她身材矮小，容貌不美，但也许就是这样一种灵魂深处的很深的自卑，反映在她的性格上就是一种非常敏感的自尊，以自尊作为她内心深处的自卑的补偿。简·爱是一个不美的，矮小的女人，但是她有着极其强烈的自尊心。她坚定不移地去追求一种光明的，圣洁的，美好的生活。

当简爱想到阻隔在她和她主人之间那条很深，很宽的鸿沟——财富、地位、世俗时，她的眼泪再也不听她的意志，夺眶而出，当罗切斯特说：“有时候我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尤其像你现在在我身边时，仿佛我左肋下的哪个地方有一根弦与你那小身躯里同样的地方一根同样的弦打成了结，纠缠得紧紧的，解也解不开，一旦我们分开，我真怕这两根纠缠着的弦套被绷断，那时候我会紧张不安，我的心会痛得流血。而你呢，你会把我抛在一边，忘得干干净净吧?”后来简爱反驳说：“我一定得离开，你以为我会留下来，成为你眼中一个可有可无的人吗?你以为我是一架机器——一架冷漠无感情的机器吗?你以为我能受得了别人把我仅有的一片面包从我口里夺走，把仅有的一滴救命之水从我杯里泼掉吗?你以为，因为我贫穷、卑微、矮小、不美，我就没有灵魂，没有心了吗?——你错了，我也有和你一样的灵魂，和你一样的一颗心!如果上帝曾给我一点儿美丽、丰富财产，我也会让你感到难以离开我，就像我现在难以离开你一样。我现在是用我的心灵和你的心灵对话，站在上帝面前，我们是平等的。”

在罗切斯特的面前,简爱从不因为自己是一个地位低贱的家庭教师而感到自卑,反而认为他们是平等的。不应该因为她是仆人,而不能受到别人的尊重。也正因为她的正直、高尚、纯洁，心灵没有受到世俗社会的污染，使得罗切斯特为之震撼,并把她看做了一个可以和自己在精神上平等交谈的人，并且慢慢地深深爱上了她。他的真心,让她感动,她接受了他.而当他们结婚的那一天，简.爱知道了罗切斯特已有妻子时,她觉得自己必须要离开。她这样讲，“我要遵从上帝颁发世人认可的法律，我要坚守住我在清醒时而不是像现在这样疯狂时所接受的原则”，“我要牢牢守住这个立场”。这是简爱告诉罗切斯特她必须离开的理由，但是从内心讲，更深一层的东西是简爱意识到自己受到了欺骗，她的自尊心受到了戏弄，因为她深爱着罗切斯特,试问哪个女人能够承受得住被自己最信任,最亲密的人所欺骗呢?简爱承受住了,而且还做出了一个非常理性的决定。在这样一种非常强大的爱情力量包围之下，在美好、富裕的生活诱惑之下，她依然要坚持自己作为个人的尊严，这是简爱最具有精神魅力的地方。我被她深深地震撼了：简爱的感情是多么丰富而又理智！当我们深爱一个人时，很多时候，为了怕失去，我们委屈自己，不敢说出心里的话，甚至忍受自己在他眼中是一个可有可无的人，简爱不能忍受，在我的感情世界里我也不允许自己忍受别人不在乎我，假如不在乎，我宁愿自己像简爱样，即使心里痛苦，绝望也要逼自己离开。纵使我不美丽，贫穷，卑微，但我也是有自尊的，我也渴望平等。

小说设计了一个很光明的结尾——虽然罗切斯特为了拯救妻子不幸双目失明，躯体严重残疾,完全丧失了生活能力,而同时又妻亡财毁，但我们看到，正是这样一个条件，使简爱不再在尊严与爱之间矛盾，而同时获得满足——她在和罗切斯特结婚的时候是有尊严的，同时也是有爱的。

小说告诉我们，人的最美好的生活是人的尊严加爱，小说的结局给女主人公安排的就是这样一种生活。虽然我觉得这样的结局过于完美，甚至这种圆满本身标志着浮浅，但是我依然尊重作者对这种美好生活的理想——就是尊严加爱。毕竟在当今社会，要将人的价值＝尊严＋爱这道公式付之实现常常离不开金钱的帮助。人们都疯狂地似乎为了金钱和地位而淹没爱情。在穷与富之间选择富，在爱与不爱之间选择不爱。很少有人会像简这样为爱情为人格抛弃所有，而且义无反顾。《简爱》所展现给我们的正是一种化繁为简，是一种返朴归真，是一种追求全心付出的感觉，是一种不计得失的简化的感情，它犹如一杯冰水，净化每一个读者的心灵，同时引起读者，特别是女性读者的共鸣。

读《简爱》，可以明白生命的可贵之处在于它只有一次。每次遇到困难她总能坚强的面对，所以当我身处逆境时，深受挫折时，我总会想起她，想起那个简爱：她告诉我无论经历什么，无论遇到了什么，都不要放弃自己，不要对生活失去希望，即使在痛苦中也要努力，努力让自己向上，认真地生活。不管遇到任何风雨都要坚定信念，时刻告诉自己，“我能行！”

对于新时代的女性来说，我想，自尊自立应是衡量女性美的标准。简爱，这样一个贫穷、矮小、貌不惊人的女性，却因为强大的灵魂而得到众人的认可和喜爱。一个人即使在美倘若没有灵魂，充其量无非是一个花瓶，欣赏过了就渐渐会被淡忘，而美好的灵魂却能流传百世，永垂不朽。所以拥有华丽的外表也要去充实自己，而没有美貌的朋友也要扔掉自卑，心灵能使人拥有高贵的气质美，智慧能创造出不一样的人生！

在多元化的今天，处于大学校园中的女大学生们都渴望将来成为一名拥有智慧人生的成功女性。拥有智慧人生的女人是成功的，但是她们必然经历了磨难的洗礼，成功的背后是多方面素质的积累。大学中的我们还有很多希望，很多对未来的描绘，我们也有很多机会去改变自己，朝着理想中的自己前进。不荒废时间，充分利用每一刻去完善自己，充实自己，让生活更加精彩，人生更加美丽。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